

我與首都劇場（續）

我那心可不靜，戰戰兢兢推開會議室的大門，又嚇了一跳。北京人藝幾乎所有石頭都在，趙啟揚、刁光覃、夏淳、田沖、于是之……，他們都來聽一個還沒落上蠻橫、不負責任或「不可救也」的學生，老師們都心裡嘀咕，說等社會來教導他們。事實上，畢業後短短三年間，變化真的很大，整個人就是減卻了理想，向現實低頭，但鈍角又真的磨滑了，易於溝通和相處。

職是之故，很喜歡教授時下成行的文學碩士之課程，享受他們知書識禮，尊師重道，以及受教和參與的精神。入夜，他們還未有時間晚餐便坐進了課堂，其中不少不只唸了一個文學碩士，那些街頭跟現實利益其實沒有甚麼關係。我參與教授了本地兩個哲學文學碩士的課程，感受到濃烈的求知慾，箇中的動機相當純粹，令人感動。

晚上的課不同早上的課。早上上班房，常見無精打采的臉，有些甚至帶點冷漠，教學的人便知道要加大力度，務求輸進更多感覺與熱情。但基本的問題依然存在：如何使他們對將要講授和思考的內容產生意義或重要感？這份關切將要耗盡不少精力。晚上的課不同之處，在熱情充分，否則不會花費十萬八萬來唸一個文學碩士。不單如此，早上的課如在推銷，同時也在演出「推銷員之死」。晚上則如踏腳於青草地上，綠草如茵，空氣清新，重拾教學的樂趣。你會感到每一句說出的話，都如把球擲到戴上合適手套的巨手掌裡，接應準確。那情況不在聆聽的人底手有多厚，而在待受的態度。

那夜，我們談到大學時代參與課堂的討論怎麼不如現在，他們紛紛回應，說那時候不夠自信。那是甚麼令他們立體起來，文資自付，重拾學習的熱情？是生活的磨練，是屢敗屢起的經驗，是實事求是的領會，是反省及一己的不足，還有明白了尊重的需要。社會大學，提供着日夜的課程。

雙城記

何冀平

為它集演出、排練、辦公於一體，劇場後面，有大小排練場三個和四層辦公大樓，我在那裡返工七年，很熟。

一九七九年暑假，我還是在校大學生，來香港探父母。童年曾在香港生活，後與家人離散，一別二十多年，再見香港，什麼都覺得新奇，一樽溫熱的玻璃瓶維他奶，都讓我驚奇良久，許多新鮮事和人刺激着我。我是學戲劇文學的，馬上就想寫一個香港故事的劇本。父親帶我見老朋友，訪九龍城寨，看各種大廈，去各式家庭，了解形形色色人物。

這個寫香港的構想一出，北京人藝藝術劇院就盯上了，不要以為北京人藝就是傳統老套「老八板」，他們觸覺敏感，接受新生事物，意識超前。大學開課沒幾天，北京人藝就叫我到劇院談談這個有關香港的劇本構思。首都劇場我去得多，還真沒進過它的後面。時值盛夏，外面酷熱，走進首都劇場後，寬敞的樓梯、走廊，整齊的辦公室，厚厚結實的門窗，整個人靜下來，頓感一股清涼迎面。那時節，全中國都沒有冷氣空調，哪來的清涼呢？看來是那句老話，心靜自然涼。

我的心可不靜，戰戰兢兢推開會議室的大門，又嚇了一跳。北京人藝幾乎所有石頭都在，趙啟揚、刁光覃、夏淳、田沖、于是之……，他們都來聽一個還沒落上蠻橫、不負責任或「不可救也」的學生，老師們都心裡嘀咕，說等社會來教導他們。事實上，畢業後短短三年間，變化真的很大，整個人就是減卻了理想，向現實低頭，但鈍角又真的磨滑了，易於溝通和相處。

職是之故，很喜歡教授時下成行的文學碩士之課程，享受他們知書識禮，尊師重道，以及受教和參與的精神。入夜，他們還未有時間晚餐便坐進了課堂，其中不少不只唸了一個文學碩士，那些街頭跟現實利益其實沒有甚麼關係。我參與教授了本地兩個哲學文學碩士的課程，感受到濃烈的求知慾，箇中的動機相當純粹，令人感動。

晚上的課不同早上的課。早上上班房，常見無精打采的臉，有些甚至帶點冷漠，教學的人便知道要加大力度，務求輸進更多感覺與熱情。但基本的問題依然存在：如何使他們對將要講授和思考的內容產生意義或重要感？這份關切將要耗盡不少精力。晚上的課不同之處，在熱情充分，否則不會花費十萬八萬來唸一個文學碩士。不單如此，早上的課如在推銷，同時也在演出「推銷員之死」。晚上則如踏腳於青草地上，綠草如茵，空氣清新，重拾教學的樂趣。你會感到每一句說出的話，都如把球擲到戴上合適手套的巨手掌裡，接應準確。那情況不在聆聽的人底手有多厚，而在待受的態度。

那夜，我們談到大學時代參與課堂的討論怎麼不如現在，他們紛紛回應，說那時候不夠自信。那是甚麼令他們立體起來，文資自付，重拾學習的熱情？是生活的磨練，是屢敗屢起的經驗，是實事求是的領會，是反省及一己的不足，還有明白了尊重的需要。社會大學，提供着日夜的課程。

畢業的學生，講一個初步的劇本構想。我坐在那裡，眼睛不敢亂看，穿的短袖衫彩袖在微微發抖。我講得很認真，他們聽得很認真，我講到動情處，他們也動情，這就是後來的《好運大廈》，是我到入藝做了作家後，上演的第一個劇本。當時內地人完全不知道香港什麼樣，更沒有幾個人到過香港，那時的香港街道，聽不到一句普通話，我說普通話，周圍人都以為我是台灣人。想起來，真是今非昔比，滄海桑田。

《好運大廈》售票了。首都劇場售票處排起長龍，不知道的，還以為是歌星演唱會。西單的一個售票亭子竟然給搶票的人擠塌了，此戲連演八十場，場場滿座。不是我寫得多好，是人們太渴望看到，首都劇場的舞台上演講述香港的劇本。

首都劇場後面二樓，靠左側有一間辦公室。這個辦公室不是什麼大機構，它是北京人藝「劇本組」。北京人藝有兩個不大但很重要的機構，一個叫「藝術委員會」，一個叫「劇本組」，掌握着全劇院的生產命脈，比黨委辦公室重要。歷屆劇本組的組長赫赫有名，如名導演焦菊隱、名演員于是之等，當中英若誠接任劇本組組長是上世紀八十年代後期，從一個「小組長」直接升任文化部副部長的，全中國大概只有他一人。接到中央調令，英若誠把一些零碎用品收拾進一個大口袋，鎖上辦公室的門，把輪匙交還，留戀地離開北京人藝，上任當副部長去了。劇本組下屬五個編劇，我是最年輕、最不見經傳的一個，最有名的恐怕應是高行健。

傳世的劇本，優秀的劇作，就從這裡產生，供給首都劇場向社會、向世界公演。

夜課

可敬也」的學生，老師們都心裡嘀咕，說等社會來教導他們。事實上，畢業後短短三年間，變化真的很大，整個人就是減卻了理想，向現實低頭，但鈍角又真的磨滑了，易於溝通和相處。

職是之故，很喜歡教授時下成行的文學碩士之課程，享受他們知書識禮，尊師重道，以及受教和參與的精神。入夜，他們還未有時間晚餐便坐進了課堂，其中不少不只唸了一個文學碩士，那些街頭跟現實利益其實沒有甚麼關係。我參與教授了本地兩個哲學文學碩士的課程，感受到濃烈的求知慾，箇中的動機相當純粹，令人感動。

晚上的課不同早上的課。早上上班房，常見無精打采的臉，有些甚至帶點冷漠，教學的人便知道要加大力度，務求輸進更多感覺與熱情。但基本的問題依然存在：如何使他們對將要講授和思考的內容產生意義或重要感？這份關切將要耗盡不少精力。晚上的課不同之處，在熱情充分，否則不會花費十萬八萬來唸一個文學碩士。不單如此，早上的課如在推銷，同時也在演出「推銷員之死」。晚上則如踏腳於青草地上，綠草如茵，空氣清新，重拾教學的樂趣。你會感到每一句說出的話，都如把球擲到戴上合適手套的巨手掌裡，接應準確。那情況不在聆聽的人底手有多厚，而在待受的態度。

那夜，我們談到大學時代參與課堂的討論怎麼不如現在，他們紛紛回應，說那時候不夠自信。那是甚麼令他們立體起來，文資自付，重拾學習的熱情？是生活的磨練，是屢敗屢起的經驗，是實事求是的領會，是反省及一己的不足，還有明白了尊重的需要。社會大學，提供着日夜的課程。

《天問》最關鍵的段落

《天問》最關鍵的段落，是關於上古時代抵禦洪水的神話，反映了中華民族敢於冒險的精神，也反映出出不信天意，改造自然界的勇氣。

原文：不任汨鴻，師何以尚之？金曰「何愛」，何不謀而行之？

鴟鵂曳尾，鯀何聽焉？順欲成功，帝何刑焉？永遏在羽山，夫何三年不施？

伯禹懷鯀，夫何以變化？纂就前緒，遂成考功。何續初繼業，而厥謀不同？

洪泉極深，何以寘之？地方九則，何以墳之？河海應龍，何盡何屠？鯀何所營？禹何所成？康回馮怒，墜何故以東南傾？

現，可以翻譯為「為什麼？」汨鴻就是滔天洪水，師乃眾多的部落首領。不聽別人的意見，所以犯了錯；另一個解釋，復，鯀之子禹再復被委任去治水；第三個解釋為，復，剖腹也，死後剖腹生了大禹。這一段的詩句，翻譯為：

鯀既不能勝任治水。衆人為何將他推舉？都說沒有什麼擔憂，為何不謀試着去做？

鴟鵂相助或曳或銜，鯀有什麼神聖德行？

治理川谷也見功勞，堯帝為何對他施刑？將鯀長久禁閉羽山。為何三年還不赦他？大禹從鯀腹中生出，治水方法怎樣變化？接手先人未竟事業，終使父親遺志成功。為何繼承前任遺緒，他的謀略卻不相同？洪水如淵深不見底。怎樣才能將它填塞？天下土地肥瘠九等，怎樣才能劃分明白？應龍如何以尾畫地？河海如何流通順利？鯀是什麼使他意亂？禹是什麼使他事成？水神共工勃然大怒，東南大地為何傾側？

全詩共三百七十四句，提出了一百七十二個問題，以「天事為主，難以與天事有關的神話，以「地事為主，包括鯀禹治水傳說；自「禹之力獻功」至篇末，都是史事，夏代事最詳，最後以楚國事為主，憂國情緒在這部分裡頗為明顯。

屈原最不滿意的就是當時的領袖對於鯀處理完全不公，鯀用很多的泥土把土地填高了，老百姓免受到水深火熱的煎熬，為什麼沒有功勞？後來又發大水，把土地淹沒了，堯帝為何對他施刑？滔滔江河入海，東海為何為大不滿？為汨汨所有的大江，因為大地向着東南的傾斜，向東南流去？這是自然地理所造成的原因，為什麼卻要求一個人背起了所有的罪名，成為了代罪羔羊？這不是天意，是堯帝的判斷錯了。

我的拐杖，你的棍棒

余秀華走紅網絡，先是詩歌《穿越大半個中國去睡你》在微信上迅猛轉發，她被詩人沈睿稱為「中國的狄更生」，緊接着兩家出版社找上門來，同步推出兩本詩集《月光落在左手上》和《搖搖晃晃的人生》，不久，她被評選為湖北省鍾祥市作協副主席。像很多人一樣，我關注她的報道和故事，也在思考兩個問題：余秀華為什麼這樣紅？今天，談論詩歌的時候，我們該說些什麼？

先說一位詩人，他住在我樓上。他個子不高，也不戴眼鏡，穿着打扮也很普通。剛搬來的時候，我從別人那裡得知他是大學語文老師。那時候，我上初中，學校離家較遠，每天早出晚歸，經常碰見他。慢慢地，我發現他走起路來很有個性，他走路速度不快，愛低着頭，好像沉思什麼，有一種拒人之外的冷傲和內斂，若是戴着棒球帽，顯得很深沉了。後來，我得了一場大病，在家休學，閒來無事，經常去樓下曬太陽。樓前有一所幼兒園，下午接孩子時，我們談說些什麼？

他實在太普通，相對於「平凡」這個詞語，我更青睞「普通」。上班、下班、買菜、接送兒子上幼兒園，見到鄰居，他也點點頭，其他時間他都是一個人出門，有些時候晚上回到家很晚，聽見他重重的腳步聲。不少人存在偏見，說詩人是憤青，很另類，要麼瘋瘋癲癲，過着異人生活；要麼悲悲低沉，整天胡思亂想。但是，在他那裡，我絲毫沒有感覺到。周末遇見他從菜市場回來，拎着綠汪汪的蔬菜，彷彿拎着春天回家。

有一次，見他從外面回來，扛着一輛摺疊起來的自行車。鄰居碰面，隨口問他：「你怎麼不開車？住在五樓，來回搬多麻煩？」他微微一笑，沒有說話。他出門都靠步行，偶爾會騎該輛小自行車。我記住了他的笑渦，像個大男孩，用「純真」二字形容一點不矯情；我也記住了他的簡單：生活簡單，心也會簡單。

無意間，我看到他的一篇文章，了解到他的真實生活。「其餘時間主要是做些家務，買一部分菜，主要做晚飯，我們家晚間人比較齊，吃飯的時間比較長，因此做飯的時間比較長，做得也比較多。如果生活鬆弛，我比較喜歡呆在廚房裡做事，琢磨菜餚的做法和力爭把菜餚做得複雜一點，可對於洗碗我相當厭倦。到了周末我得抽出一天陪孩子玩，他就要四歲了，活動能力愈來愈強，我得讓他安全地活動開來，並且開心……」看到這裡，我有種說不出的感動。

現在，他的兒子已經上大學了，而他也步入了不惑之年，但是他還是那樣年輕，像他剛搬來的時候的模樣，他出門依舊靠步行，生活依舊是那樣簡單。

亦赤子亦老成，我始終認為這是詩人的樣子。赤子，是不失初心，沒有被功利淹沒而失去本真；老成，是圓融堅定，沒有被歲月剝奪而失去夢想。他，我的鄰居，就是這樣的人。

他讓我想起另一位詩人：王小妮。她的詩集《半個我正在疼痛》和隨筆集《上課記》，我經常拿出來閱讀。她說過：「詩歌不是生活，我們不能活反了。」第二屆華語文學傳媒頒獎典禮時，她在答謝詞中意味深長地說道：「我愈來愈覺得詩承擔得起皮毛，也擔得了骨肉。它是活的。這個大鳥，自由的大傢伙，能飄飄乎乎飛向很遠，也能踏踏實實落在誰也插不下腳的峭壁上。

余秀華走紅網絡，先是詩歌《穿越大半個中國去睡你》在微信上迅猛轉發，她被詩人沈睿稱為「中國的狄更生」，緊接着兩家出版社找上門來，同步推出兩本詩集《月光落在左手上》和《搖搖晃晃的人生》，不久，她被評選為湖北省鍾祥市作協副主席。像很多人一樣，我關注她的報道和故事，也在思考兩個問題：余秀華為什麼這樣紅？今天，談論詩歌的時候，我們該說些什麼？

先說一位詩人，他住在我樓上。他個子不高，也不戴眼鏡，穿着打扮也很普通。剛搬來的時候，我從別人那裡得知他是大學語文老師。那時候，我上初中，學校離家較遠，每天早出晚歸，經常碰見他。慢慢地，我發現他走起路來很有個性，他走路速度不快，愛低着頭，好像沉思什麼，有一種拒人之外的冷傲和內斂，若是戴着棒球帽，顯得很深沉了。後來，我得了一場大病，在家休學，閒來無事，經常去樓下曬太陽。樓前有一所幼兒園，下午接孩子時，我們談說些什麼？

他實在太普通，相對於「平凡」這個詞語，我更青睞「普通」。上班、下班、買菜、接送兒子上幼兒園，見到鄰居，他也點點頭，其他時間他都是一個人出門，有些時候晚上回到家很晚，聽見他重重的腳步聲。不少人存在偏見，說詩人是憤青，很另類，要麼瘋瘋癲癲，過着異人生活；要麼悲悲低沉，整天胡思亂想。但是，在他那裡，我絲毫沒有感覺到。周末遇見他從菜市場回來，拎着綠汪汪的蔬菜，彷彿拎着春天回家。

有一次，見他從外面回來，扛着一輛摺疊起來的自行車。鄰居碰面，隨口問他：「你怎麼不開車？住在五樓，來回搬多麻煩？」他微微一笑，沒有說話。他出門都靠步行，偶爾會騎該輛小自行車。我記住了他的笑渦，像個大男孩，用「純真」二字形容一點不矯情；我也記住了他的簡單：生活簡單，心也會簡單。

無意間，我看到他的一篇文章，了解到他的真實生活。「其餘時間主要是做些家務，買一部分菜，主要做晚飯，我們家晚間人比較齊，吃飯的時間比較長，因此做飯的時間比較長，做得也比較多。如果生活鬆弛，我比較喜歡呆在廚房裡做事，琢磨菜餚的做法和力爭把菜餚做得複雜一點，可對於洗碗我相當厭倦。到了周末我得抽出一天陪孩子玩，他就要四歲了，活動能力愈來愈強，我得讓他安全地活動開來，並且開心……」看到這裡，我有種說不出的感動。

現在，他的兒子已經上大學了，而他也步入了不惑之年，但是他還是那樣年輕，像他剛搬來的時候的模樣，他出門依舊靠步行，生活依舊是那樣簡單。

亦赤子亦老成，我始終認為這是詩人的樣子。赤子，是不失初心，沒有被功利淹沒而失去本真；老成，是圓融堅定，沒有被歲月剝奪而失去夢想。他，我的鄰居，就是這樣的人。

他讓我想起另一位詩人：王小妮。她的詩集《半個我正在疼痛》和隨筆集《上課記》，我經常拿出來閱讀。她說過：「詩歌不是生活，我們不能活反了。」第二屆華語文學傳媒頒獎典禮時，她在答謝詞中意味深長地說道：「我愈來愈覺得詩承擔得起皮毛，也擔得了骨肉。它是活的。這個大鳥，自由的大傢伙，能飄飄乎乎飛向很遠，也能踏踏實實落在誰也插不下腳的峭壁上。

沒有詩，世上就少了一種生物。」

她的愛人徐敬亞先生對她詩歌的評價，令我印象深刻：「她，像街頭上任何一個人那樣活着，安詳地洗衣、煮飯，讀一些字，寫一些字。她把那些字，從天堂的辭典裡，像沙場點兵那樣輕柔地取出來，巧妙地抽出一絲絲纖細的光。她靠紡織着那些光，額外地活着。她自造了帝王的高傲，用來默默地抵禦着漆黑無邊的庸碌和盲昧。」詩歌的高貴與美麗，在她筆下淋漓體現。

休學之後，我踏上漫漫的文學創作道路，開始寫詩。認識大學文學社團的朋友，我們經常在一起交流，朗讀詩歌。冬日的午後，屬於詩歌時間。大聲地朗讀，放鬆地點評，那個場景我至今難以忘懷：「草在結它的種子/ 風在搖它的葉子/ 我們站着，不說話/ 就十分美好」；「從明天起做個幸福的人/ 餵馬劈柴周遊世界/ 從明天起關心糧食和蔬菜/ 我有一所房子/ 面朝大海春暖花開。」從願城到海子，從惠特曼到普希金，乘着詩歌的雙翼，我們放飛夢想，眼中盛滿蔚藍色的憧憬。而詩歌手抄本，也成為浪漫的珍藏。

回到余秀華走紅事件上來。她是個詩人，但是，她終究逃不過這個時代的命運，所以會爆紅網絡，引發一連串的輿論效應。她說過的一段話被我抄在本子上，「詩歌是什麼呢，我不知道，也說不出來。不過是情緒在跳躍，或沉潛；不過是當心靈發出呼喚的時候，它以赤子之心的姿勢到來；不過是一個人搖搖晃晃地在搖搖晃晃的人間走動的時候，它充當了一根拐杖。」說得多好，人來到這個世界上，單槍匹馬，蹣跚而行，總會遇到這樣那樣的磨難，總會遇到形形色色的誘惑，總會擁有各種各樣的未知，很多時候需要一個拐杖支撐。然而，也有些人，將拐杖當成棍棒，即那些陷入慾望漩渦出不來的人，或是自我迷失的群體。

從某種意義上說，「拐杖」也是人類對內心秩序的維護。美國詩人比利科林斯有個鮮活的比喻，他把詩歌比作生活中的冰球守門員：「球場

上守門員看起來孑然孤立，一旦對手想攻門取分，擊敗我們，詩是最後一道守備防線。」詩，是我們最後的家啊！

「一個人僅僅擁有今生是不夠的，他還應擁有詩意的世界。」王小波的這句話在今天依舊振聾發聵。詩意的王國中，沒有殘缺，沒有博奕，也沒有利益傾軋，充滿自由、乾淨、純美、浪漫的品質。寫詩的人是幸福的，寫詩的過程是奇妙而富麗的。詩歌，應該遠離喧囂，保持冷靜，「假如你是沉默的，海水也會停止喧嘩」。

我覺得余秀華也是幸福的，因為她的詩歌不是一雙漂亮眼睛、一顆功利心靈所能看透的，她的詩歌是她的精神居所，也是她的堅強盾牌。埋頭寫詩的時候，她像健全人一樣，沒有病痛，沒有殘疾，只有無盡的快樂。相比之下，有些人無病呻吟，活得很沒意思，反而像個殘疾人——是精神上的殘疾，是心靈上的「腦癱」。

今天，我們談論余秀華，談論詩歌，恰恰證明我們需要詩歌的溫暖。聒噪的輿論和喧囂的評價反襯出人們內在的空虛和精神的焦慮。我的拐杖，你的棍棒，兩種不同的態度依然會存在，但是，愛詩歌、愛生活的人，永遠會走在前面。

感謝余秀華，感謝詩歌。



余秀華憑詩歌《穿越大半個中國去睡你》走紅網絡。

一天演三場的《羅生門》

搬上香港舞台，用了萬梓良多義丸、林尚武武士丈夫和區嘉雯演妻子，陣容非常吸引。他希望將舞台佈置成日本八世紀的感覺，於是安排所有演員坐在台左一角。到某角色出場時，演員便從座位中走到演區戲，下場後，他們便走向舞台左邊的座位坐下。換句話說，所有演員一直沒有離開台上，觀眾也是從開場至完場一直看到演員。為了令打鬥場面逼真，角色都用了真劍演出，演員演得特別小心翼翼。

當年King's任職麗的電視時，剛巧碰上三船敏郎來港。他特別在歡迎這位當年日本最著名的演員的酒會時，向他披露自己即將導演他曾演出的《羅》劇，並表示很想參考他的劇照。當時三船敏郎一口答允。回國後，真的履行諾言，寄來劇照供香港的製作參考。

《羅》劇首演大受歡迎，創下在大會堂音樂廳一天內演出三場的紀錄——除了日場和晚場外，還加演晚上九時半場。須知音樂廳一場可坐一千四百多名觀眾，即是說，在短短兩個周日晚上，已經有超過六千名觀眾欣賞到《羅》劇，風頭一時兩兩。當時的市政局更在舞台上首次採用「即時傳譯系統」服務，讓不諳廣東話的觀眾可以即時聽到英語翻譯。翌年，《羅》劇重演，在一個星期六和日假大會堂音樂廳再連演四場，依舊場場滿座。

「華麗緣Dior」，如果我要演繹中文名字，定會放棄平鋪直敘且字繁的《我和Dior的華麗邂逅》！

千呼萬喚始出來……以為Coco and、聖羅蘭傳奇電影已各自拍過好幾部，是時候推出不亞Coco小姐與徒弟聖羅蘭人氣與地位，基斯迪安、蒂柯Dior先生的傳奇電影。

是Dior不夠靚仔？還是生平樸素，沒有淫亂並長似水蛇春般的羅曼史，造就不來嘴饞趣味話題電影？

這套《我和Dior的華麗邂逅》其實着眼於Dior離世後第五代傳人（嚴格說來，應是設計總監，傳人應是家人或徒弟。除第一、二代聖羅蘭及Marc Bohan為入室弟子外，其後的Ferre、John Galiano及現在的 Raf Simons相信也肯定連Dior先生也未見過），Raf Simons 臨危受命，走馬上任，只有不足十個星期而需將正常花費半年至八個月始得完成的系列做好，放到萬眾矚目Dior高級訂製發布會上，引動千萬媒體，萬千世人。這過程被拍攝下來，製成電影。

時裝人至明白時裝事，一般「作」家，以觀察力，又感情豐富（有時未免水分過多）的文字描述，一針一線寸心知，不少共同工作過的單位，例如客戶、廣告拍攝隊伍、半政府機關都不明白，衣服不是模範黏出來的，設計也非捧一堆流行時裝雜誌抄襲克隆出來的，心思、精神、時間、魄力、團隊精神、體諒的老闆，天時地利人和，缺一不可！

近期時裝才子Simon設計、製作能力為人所共識，也不表示聯盟重量級Dior品牌製作隊伍可點石成金，系列從天而降話得即得！Simon如何令系列完成，發布成功，這部記錄式電影，定不能錯過！

同居時代

「華麗緣Dior」，如果我要演繹中文名字，定會放棄平鋪直敘且字繁的《我和Dior的華麗邂逅》！

千呼萬喚始出來……以為Coco and、聖羅蘭傳奇電影已各自拍過好幾部，是時候推出不亞Coco小姐與徒弟聖羅蘭人氣與地位，基斯迪安、蒂柯Dior先生的傳奇電影。

是Dior不夠靚仔？還是生平樸素，沒有淫亂並長似水蛇春般的羅曼史，造就不來嘴饞趣味話題電影？

這套《我和Dior的華麗邂逅》其實着眼於Dior離世後第五代傳人（嚴格說來，應是設計總監，傳人應是家人或徒弟。除第一、二代聖羅蘭及Marc Bohan為入室弟子外，其後的Ferre、John Galiano及現在的 Raf Simons相信也肯定連Dior先生也未見過），Raf Simons 臨危受命，走馬上任，只有不足十個星期而需將正常花費半年至八個月始得完成的系列做好，放到萬眾矚目Dior高級訂製發布會上，引動千萬媒體，萬千世人。這過程被拍攝下來，製成電影。

時裝人至明白時裝事，一般「作」家，以觀察力，又感情豐富（有時未免水分過多）的文字描述，一針一線寸心知，不少共同工作過的單位，例如客戶、廣告拍攝隊伍、半政府機關都不明白，衣服不是模範黏出來的，設計也非捧一堆流行時裝雜誌抄襲克隆出來的，心思、精神、時間、魄力、團隊精神、體諒的老闆，天時地利人和，缺一不可！

近期時裝才子Simon設計、製作能力為人所共識，也不表示聯盟重量級Dior品牌製作隊伍可點石成金，系列從天而降話得即得！Simon如何令系列完成，發布成功，這部記錄式電影，定不能錯過！

「同居」關係表面看似女性「蝕底」，但實際上還是女性為主導的較多。教育程度高的香港女性，她們有能力養活自己，也有個人社交生活，她們既不想受到婚姻束縛，又想有婚姻生活，因而選擇同居不結婚。這種「朋友」結合方式，同居期間結交異性，不需顧及對方身份而受道德的約制，在生活上也不用照顧對方，甚至性格不合，也不需要看其臉色，可以隨時抽身。

據統計處的統計，同居不結婚的非婚生嬰兒出生率，在近年間升幅近一倍。「朋友」一旦分手，非婚生嬰兒的問題不少。「朋友」一旦分手，贍養費問題、子女撫養權問題、社會福利問題等，也有很多爭議。當然，「朋友」不是法律認可的夫妻，分手所得到的保障就很少了。要同居的「自由」，還是要婚姻的「保障」？各有不同的選擇。無論選擇哪一種方式，都是要付出的。

新一代的婚姻狀況，總有相當部分是一「同居」關係。眼看別家的孩子陸續成家立室，家有「同居」子女的，父母都只能乾着急。

朋友在英國工作的女兒，最近和同居多年的男友回澳洲省親，雙方父母都同在澳洲，省親本來是很正常的事，但偏偏同一時刻，他們分處各地的兄弟姊妹，都同一時間回到澳洲相聚，如此人齊，大家估量必有喜事臨門。

有人打趣說，不如賭一鋪，年長的看「漲」終於結婚，年輕的看「淡」繼續同居。由此可見，兩代人的觀念不同，期望也不同。

同居不結婚，是香港的新趨勢。朋友的女兒是專業人才，薪金豐厚，與同居男友財政獨立，生活寫意。朋友每次向女兒催婚，女兒總是說，並不打算要孩子，有結婚必要嗎？到有



《我和Dior的華麗邂逅》海報。